

附件

## 株洲市文化馆 2023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

(三) 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四)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五) “三公”经费预算

(六) 一般性支出情况

## 八、名词解释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一) 部门收支总表

(二) 部门收入总表

(三) 部门支出总表

(四) 支出分类(政府预算)

(五) 支出分类(部门预算)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七) 一般预算支出表

(八) 工资福利(政府预算)

(九) 工资福利

(十) 个人家庭(政府预算)

(十一) 个人家庭

(十二) 商品服务(政府预算)

(十三) 商品服务

(十四) 三公经费

(十五) 政府性基金

(十六) 政府性基金(政府预算)

(十七) 政府性基金(部门预算)

(十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九)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二十) 专项清单

(二十一)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二)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三) 非税计划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 **第一部分：**

# **株洲市文化馆 2023 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 部门职能职责**

本部门主要职责是：组织全市群众文化活动；培训辅导群众文艺骨干，创作优秀文艺作品服务基层；调查研究群文理论等。

### **二、 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株洲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共有编制人数 39 人，实有人数 34 人。内设科室 7 个，分别为：党办、综合部、财务部、人事部、群团部、培训部、活动部。

###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机构。

### **四、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 **(一) 收入预算**

2023 年年初预算数 914.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14.16 万元。收入比上年增加 25.4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增加了职业年金、失业保险、医疗铺底等社会保障项目缴费。

#### **(二) 支出预算**

2023 年年初预算数 914.16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74.2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7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9.0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06 万元。支出比上年增加 25.4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中增加了职业年金、失业保险、医疗铺底等社会保障项目缴费。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14.16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一) 基本支出：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834.16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91.25%；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80 万元，占总支出比重为 8.75%；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我们的节日”专项 20 万元。主要用于营造传统佳节氛围，完成元宵、中秋、七夕、端午、重阳节等系列文化活动；“免费开放市级奖金”专项 20 万元。主要用于公益性文化培训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以株洲市各级地方基层、中老年、青少年、特殊人群为出发点，满足市民文化、交流的需求，推动优质培训资源向基层延伸，全面推进文化惠民丰富人们精神文化生活；“业余团队扶持专项奖金”项目 40 万元，主要用于扶持 56 支星级团队和志愿者团队的建设，创演更多传承中

华民族优秀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优秀文艺作品。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914.16 万元，具体安排如下：

### （一）基本支出

2023 年年初预算数为 834.16 万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 647.15 万元，公用经费 187 万元。

### （二）项目支出

（1）“我们的节日”专项 20 万元。主要用于传承中华民族优秀传统节日，更好地适应新时代、符合新要求、展现新气象，坚定“四个自信”，形成向上向善、和谐文明的社会风尚，凝聚群众、引导群众，以文化人、成风化俗。主要用于营造传统佳节氛围，完成元宵、中秋、七夕、端午、重阳节等系列文化活动。

（2）“免费开放市级奖金”专项 20 万元。主要用于公益性文化培训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以株洲市各级地方基层、中老年、青少年、特殊人群为出发点，满足市民文化、交流的需求，推动优质培训资源向基层延伸，全面推进文化惠民丰富人们精神文化生活，提高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营造健康成长的良好文化氛围和社会环境。

(3) “业余团队扶持专项奖金”项目40万元，主要用于扶持56支星级团队和志愿者团队的建设，创演更多传承中华民族优秀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群众的优秀文艺作品。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 (二) 政府采购预算

本部门2023年年初预算数为194.6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10.4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184.25万元。

### (三) 固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2023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0台。

### (四)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3年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914.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34.16 万元，项目支出 8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 （五）“三公”经费预算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0.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比 2022 年增加（减少）0.5 万元，主要原因：减少公务接待事务。

#### （六）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3 年预算安排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2023 年本单位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 八、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五)“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六)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